



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確實遵循「電子支付機構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單位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林延壽

(簽章)

總經理：

許維泗

(簽章)

稽核主管：

李敦遠

(簽章)

法令遵循主管：

王偉奇

(簽章)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5 日

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111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使用應用程式介面辦理各項作業，尚未對API訂定分級標準及相關管理程序。	擬增訂相關管理程序，以降低不當存取之風險。	預計於112年3月24日前完成改善。
對API訊息交換之設計原則，尚未建立相關檢核機制。	擬增立API訊息交換設計之檢核機制，以確保API之使用安全。	預計於112年3月24日前完成改善。
資安事件監控管理平台尚未納入虛擬私人網路日誌等，並建立監控規則及定期檢討。	已洽詢規劃完整之SIEM Solution，以整合相關安全性日誌之監控及檢討作業。	預計於112年6月30日前完成系統整合。
對部分資訊設備經原廠公告停止提供作業系統更新及漏洞修補服務(EOS)，有未覈實評估對系統安全之實質影響及研議汰換前之風險補償措施者。	已透過廠商協助評估改版及更換計畫。	預計於112年8月15日前完成系統更換。

